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董事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1月7日以书面方式（直接或电子邮件）发出。

2、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3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9人。

4、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晓波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、监事会成员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二级机构调整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董事会同意撤销新能源材料事业部，成立家居产品事业部，家居产品事业部主要负责公司门窗、全屋定制等产品 ToC（即面向终端消费者）业务拓展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14日